

教育局通函第 27/2010 號

分發名單： 各中學校監/校長

副本送： 各組主管備考

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2010-12 學年）的報名程序

（注意：各中學校長及教師均應閱讀本通函 – 備辦）

摘要

本通函為教育局於 2009 年 9 月 30 日所發出的第 144/2009 號通函 – 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2010-12 學年）提供增補資料，並旨在提醒學校將於 2010/11 學年開展的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的報名程序。

詳情

2. 應用學習是新高中課程的組成部分。在新高中學制下，學生可以選擇多元化的應用學習課程作為選修科目。首屆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將於 2010/11 學年開展，學校可於 **2010 年 2 月 22 日** 開始為學生報名。

3. 所有現時修讀由課程發展議會所建議之新高中課程的中四學生，均可報名修讀於 2010/11 至 2011/12 學年在中五及中六開辦的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有關三十個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及十一個課程提供機構的資料，請參閱教育局網頁（<http://www.edb.gov.hk/apl>）。

4. 所有學生必須透過就讀學校申請報讀應用學習課程。學校可透過以下其中一種途徑為其學生提交申請：

- 透過網上校管系統（WebSAMS）的「應用學習模組」，於 **2010 年 4 月 9 日或之前** 提交報名資料；或
- 透過傳真於 **2010 年 4 月 2 日或之前** 提交「報名表」（只適用於非網上校管系統用戶）。

學校可於教育局網頁下載「[網上校管系統應用學習模組用戶手冊](#)」、「[報名表](#)」及[其他相關表格](#)。

對學校的支援

5. 已安裝網上校管系統的學校，請盡量使用該系統的「應用學習模組」處理學生報名。教育局已根據試點計劃所得的經驗，增新「應用學習模組」的功能，以幫助學校報讀本課程。為協助學校了解「應用學習模組」增新項目的特色及其介面處理，本局將舉辦簡介會，並重點介紹系統的新增功能，詳情如下：

日期： 2010年2月25日（星期四）
時間： 下午3:15 - 5:00
地點： 香港九龍九龍塘沙福道19號
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
西座四樓演講廳

6. 本局誠邀學校的應用學習負責教師，以及負責網上校管系統「應用學習模組」的教職員或系統管理員出席上述簡介會。有關報名詳情，請參閱教育局培訓行事曆系統（<http://tcs.edb.gov.hk>）（課程編號：CDI020100004）。

7. 本局亦已透過 [教育局第3/2010號通函](#)，向學校派發《[高中應用學習課程施行手冊](#)》。教師可參閱該手冊，以了解推行應用學習課程的細節及有關提名學生報讀應用學習課程的指引。

對學生的支援

8. 學生可參考以下資料，掌握有關資訊，以選擇合適的應用學習課程作為他們的高中選修科目：

- [《應用學習課程概覽》](#)（包括課程一覽表、課程資料及報名程序）
- [課程摘要](#)（包括課程的學習成果、組織與結構、銜接及學與教）
- [評估概覽](#)（包括等級表現描述、評估計劃、評估課業及示例）

9. 隨著更多有關應用學習課程及評估資訊的公布，教育局就有關應用學習課程及其他新高中科目的銜接出路，與大學、提供副學位課程的院校及僱主團體的商討已在進行中。有關[最新的發展情況](#)，請參閱教育局網頁的資訊。

10. 報讀應用學習課程的學生，均須通過甄選程序^註。學生亦可藉此了解自己的性向、興趣及所選課程的內容。有關個別課程的甄選準則，可參閱教育局網頁。

11. 學校亦可瀏覽教育局網頁 (<http://www.edb.gov.hk/apl>) 及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網頁 (<http://www.hkeaa.edu.hk>)，以參閱應用學習課程的其他相關資料。

查詢

12.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3698 3186 與應用學習組聯絡。

教育局局長

(劉遠騰 代行)

2010 年 2 月 19 日

^註 模式一報名的學生甄選將於 **2010 年 5 月 8 日(星期六)**(上午及下午)及 **2010 年 5 月 15 日(星期六)**(上午)舉行。有關學生甄選的詳細安排，教育局將於 2010 年 4 月底經「聯遞系統」傳送至學校。模式二報名的學生甄選將由課程提供機構為個別學校安排。